

中国古代文化普及丛书

吕氏春秋

喀什维吾尔文出版社

B229.2k
2976

吕氏春秋

原著 [战国] 吕不韦
主编 唐异常 杨新正
编译 常 沙 吴 凡
屠丽君 张 平

喀什维吾尔文出版社

责任编辑:乌斯满江·祖农

封面设计:红莲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吕氏春秋/(战国)吕不韦著。—喀什:喀什维吾尔文出版社。2001.12

(中国古代文化普及丛书/唐异常,杨新正主编)

ISBN 7—5373—0930—2

I. 吕… II. 吕… III. ①吕氏春秋—注释 ②吕氏春秋—译文

IV.B229.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1)第096496号

中国古代文化普及丛书(全30册)

唐异常 杨新正 主编

* * * *

喀什维吾尔文出版社

(喀什市塔吾古孜路14号)

湖南省宁乡城北印刷厂 印刷

开本:800×1092(毫米) 1/32 印张:201 字数:3010千字

2001年12月第1版 2001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

ISBN7—5373—0930—2/G·192

(全35册)定价:245.00元

前　　言

《吕氏春秋》亦称《吕览》。是战国末吕不韦任秦王嬴政相国后集合门客共同编写的一部杂家代表著作，成书于秦统一中国之前。

吕不韦是出生于翟阳的大商人，“家有千金”，生年不详，死于秦王政十二年。他在赵国都城邯郸经商时，结识了作为赵国人质的秦国太子安国君的庶子子楚，认为“此？奇货也，不可失”。当时安国君宠幸的华阳夫人没有儿子，吕不韦把商业上的投机应用到子楚身上，进行政治投机，他花大量的金钱帮子楚收买宾客和讨好华阳夫人。华阳夫人收子楚为嫡子后不久，安国君就登上了国君之位，立子楚为太子。一年后，安国君死去，子楚继位。为了感谢吕不韦，便以不韦为丞相，封为文信侯。三年后，子楚死去，其子继位，即后之秦始皇。他尊吕不韦为相国，号称“仲父”。吕不韦显贵后，就召集门客，大约于公元前239年左右编成《吕氏春秋》。

这部集体创作的书，因文章均选自博学广识之士，所以文字流畅顺口，笔法简练生动，逻辑性强，大都是一些单独成篇的优秀散文，在先秦古文

中是易学好读的。而且文章是广辑各家之言，故书中既有儒家学说，也有墨家、法家、名家、道家、阴阳家、农家等学说。因此《汉书·艺文志》著录在杂家。

《吕氏春秋》流传至今已有二千多年，中间几经传抄、刊刻，难免出现很多讹误。现对照几个版本进行校勘，并精选若干篇目详加以注释，以飨读者。限于水平，难免有错误、疏漏和不足之处，希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卷一 孟春纪第一

一曰孟春	(1)
二曰本生	(2)
三曰重己	(4)
四曰贵公	(6)
五曰去私	(8)

卷二 仲春记第二

一曰仲春	(10)
二曰贵生	(11)
三曰情欲	(13)
四曰当染	(15)
五曰功名	(18)

卷三 季春纪第三

一曰季春	(21)
二曰尽数	(22)
三曰先己	(24)
四曰论人	(27)
五曰圜道	(28)

卷四 孟夏纪第四

一曰孟夏	(31)
二曰劝学	(33)
三曰尊师	(35)
四曰诬徒	(38)
五曰用众	(40)

卷五 仲夏纪第五

一曰仲夏	(43)
二曰大乐	(44)
三曰侈乐	(46)
四曰适音	(47)

卷六 季夏纪第六

一曰季夏	(51)
二曰音律	(52)
三曰音初	(54)
四曰制乐	(55)
五曰明理	(56)

卷七 孟秋纪第七

一曰孟秋	(58)
二曰荡兵	(59)
三曰振乱	(60)
四曰禁塞	(61)
五曰怀宠	(63)

卷八 仲秋纪第八

一曰仲秋	(65)
二曰论威	(66)
三曰简选	(67)
四曰决胜	(69)
五曰爱士	(71)

卷九 季秋纪第九

一曰季秋	(73)
二曰顺民	(74)
三曰知士	(75)
四曰审己	(75)

五曰精通 (77)

卷十 孟冬纪第十

一曰孟冬 (79)
二曰节丧 (79)
三曰安死 (81)
四曰异宝 (82)
五曰异用 (83)

卷十一 仲冬纪第十一

一曰仲冬 (86)
二曰至忠 (87)
三曰忠廉 (89)
四曰当务 (91)
五曰长见 (92)

卷十二 季冬纪第十二

一曰季冬 (94)
二曰士节 (95)
三曰介立 (97)
四曰诚廉 (99)
五曰不侵 (101)

卷十三 有始览第一

一曰有始 (104)
二曰应同 (106)
三曰去尤 (107)
四曰听言 (109)
五曰谨听 (110)
六曰务本 (112)
七曰谕大 (113)

卷十四孝行览第二

- | | |
|------|-------|
| 一曰孝行 | (115) |
| 二曰本味 | (116) |
| 三曰首时 | (117) |
| 四曰义赏 | (119) |
| 五曰长攻 | (120) |
| 六曰慎人 | (122) |
| 七曰遇合 | (123) |
| 八曰必己 | (124) |

卷十五 慎大览第三

- | | |
|------|-------|
| 一曰慎大 | (126) |
| 二曰权勋 | (128) |
| 三曰下贤 | (129) |
| 四曰报更 | (131) |
| 五曰顺说 | (133) |
| 六曰不广 | (135) |
| 七曰贵因 | (136) |
| 八曰察今 | (138) |

卷十六 先识览第四

- | | |
|------|-------|
| 一曰先识 | (143) |
| 二曰观世 | (144) |
| 三曰知接 | (146) |
| 四曰悔过 | (148) |
| 五曰乐成 | (151) |
| 六曰察微 | (152) |
| 七曰去宥 | (154) |
| 八曰正名 | (156) |

卷十七 审分览第五

一曰审分	(159)
二曰君守	(161)
三曰任数	(163)
四曰勿躬	(165)
五曰知度	(168)
六曰慎势	(169)
七曰不二	(171)
八曰执一	(172)

卷十八 审应览第六

一曰审应	(174)
二曰重言	(174)
三曰精谕	(175)
四曰离谓	(176)
五曰淫辞	(177)
六曰不屈	(178)
七曰应言	(178)
八曰具备	(179)

卷十九 离俗览第七

一曰离俗	(181)
二曰高义	(182)
三曰上德	(183)
四曰用民	(184)
五曰适威	(185)
六曰为欲	(187)
七曰贵信	(188)
八曰举难	(189)

卷二十 特君览第八

一曰恃君	(192)
二曰长利	(193)
三曰知分	(193)
四曰召类	(194)
五曰达郁	(195)
六曰行论	(196)
七曰骄恣	(198)
八曰观表	(198)

卷二十一 开春论第一

一曰开春	(200)
二曰察贤	(201)
三日期贤	(202)
四曰审为	(202)
五曰爱类	(203)
六曰贵卒	(205)

卷二十二 慎行论第二

一曰慎行	(206)
二曰无义	(206)
三曰疑似	(207)
四曰壹行	(208)
五曰求人	(209)
六曰察传	(210)

卷二十三 贵直论第三

一曰贵直	(212)
二曰直谏	(212)
三曰知化	(213)

四曰过理	(215)
五曰壅塞	(216)
六曰原乱	(216)

卷二十四 不苟论第四

一曰不苟	(218)
二曰贊能	(219)
三曰自知	(219)
四曰当賞	(221)
五曰博志	(221)
六曰貴當	(222)

卷二十五 似順論第五

一曰似順	(224)
二曰別類	(224)

卷二十六 士容論第六

一曰士容	(226)
六曰審時	(227)

孟春纪第一

本生 重己 贵公 去私

孟春记

[题解]本书十二月纪以阴阳五行学说为指导,阐明四季十二月的天文、历象、物候等自然现象,说明天子每月在衣食住行等方面应遵守的规定,以及在祭祀、礼乐、征伐、农事等方面所应发布的政令。

【原文】

一曰——

孟春之月:日在营室,昏参中,旦尾中^①。其日甲乙。其帝太皞^②。其神句芒^③。其虫鳞。其音角。律中太簇^④。其数八。其味酸。其臭羶^⑤。其祀户。祭先脾。东风解冻。蛰^⑥虫始振。鱼上冰。獭祭鱼。候雁北。天子居青阳左个,乘鸾辂,驾苍龙,载青旂,衣青衣,服青玉,食麦与羊。其器疏以达。

【注释】

①营、参、尾都是二十八星宿(xiù 嗨)名。②太皞(hào,号):伏羲氏,又称木德之帝。③句芒(gōu máng 沟盲):太皞氏的儿子,名重,死后为木官之神。④太簇(còu 凑):即阳律。古人把乐律与历法相联系,一年十二个月与十二律相配。⑤臭(xiù 嗨):气味。羶(shān 山):木香羶。⑥蛰(zhé,哲):动物冬眠。獭(tǎ 塔):一种野兽。辂(lù 陆):古代的大车。旂(qí 奇):古旗名。

【译文】

孟春正月,太阳运行到营室星宿,初昏时参宿出现在南中天,

黎明时尾宿出现在南中天。春季在天干中配甲乙。太皞主掌春天，句芒辅助他。春季，有鳞甲的动物，开始苏醒活动。气候转暖，五音中清浊适度的角音与它相配。夏历正月的配合音律为太簇。春季的成数是八。树木味道是酸的，使人嗅到羶气。在春季，应先用脾脏祭门神。这时，东风轻拂，大地解冰。冬眠的昆虫开始活动。伏在水底的鱼也向上游动。獭开始捕鱼吃。大雁北飞。正月里，天子在叫作青阳的东向北头的房子里处理政务，出巡时乘坐装饰着鸾铃的大车，拉车的是名叫“苍龙”的青色骏马，车上饰有青色的旗帜，穿着青色的衣服，佩带着青色的玉，吃麦面和羊肉，使用的是雕刻镂通的祭器。

本生

[题解]“本生”就是把保全生命作为根本。文章认为外物可以养生，也可以伤生，而保全生命的方法在于正确地处理人与外物的关系。

【原文】

二曰——

始生之者，天也；养成之者，人也。能养天之所生而勿撄^①之谓天子。天子之动^②也，以全天为故者也。此官之所自立也。立官者以全生也。今世之惑主^③，多官而反以害生，则失^④所为立之矣。譬之若修兵^⑤者，以备寇也，今修兵而反以自攻，则亦失所为修之矣。

【注释】

①撄(yīng 英)：触犯。②动：行动，作为。③惑主：昏君。④失：违背。⑤修兵：治理军队。

【译文】

给予万物最初生命的是天，哺育万物并使它们成长的是人。能使万物生长而不触犯它们的是天子。天子的作为是保全天性和生命。这是设立官职的原因。设立官职是用来使万物的生命得以保全。现在世上的昏君，设立过多的官职，反而有害于万物的生长，这就违背了设立官职的主旨了。这就好比整治军队是为了防备寇贼，现在整治军队却反而用来自相攻击，那就违背了整治军队的目的了。

【原文】

今^①有声于此，耳听之必慊，已听之则使人聋，必弗听^②。有色于此，目视之必慊，已视之则使人盲，必弗视。有味于此，口食之必慊，已食之则使人瘡^③，必弗食。是故圣人之于声色滋味也，利于性则取之，害于性则舍之，此全性之道也。世之贵富者，其于声色滋味也多惑^④者，日夜求，幸而得之则遁焉。遁焉，性恶得不伤^⑤？

【注释】

①今：现在。②慊（qiè 恺）：满足，快意。弗（fú 浮）：不。③瘡（yīn 音）：哑，不能说话。④惑：迷惑，此指沉迷。⑤遁：通“循”，顺着。恶（wū 乌）：怎么。

【译文】

假使在这里有声音，听到它一定要使人愉悦，要是听了却使人耳聋，就不要去听。有色彩在这里，看到它一定要让人欢快，要是看了使人眼瞎，就不要去看。有美味的东西在这里，吃了一定要让人满足，要是吃了却使人口哑，就不要去吃。所以圣人对于声色美味，给人的本性带来好处的就接受它，对人的本性有害的就舍弃它，这是保全人的本性的准则。世上富贵之家的人，他们大多沉迷于声色美味之中，日夜追求，一旦得到，就放纵在声色之中。放纵声色，人的本性哪能不受到损害呢？

【原文】

万人操弓共射一招，招^①无不中。万物章章^②，以害一生，生无不伤；以便一生，生无不长。故圣人之制万物也，以全其天也。天全则神和矣，目明矣，耳聪矣，鼻臭矣，口敏矣，三百六十节皆通利^③矣。若此人者：不言而信，不谋而当，不虑而得；精通乎天地，神覆乎宇宙；其于物无不受也，无不裹也，若天地然；上为天子而不骄，下为匹夫而不惛^④；此之谓全德之人。

【注释】

①招：即箭靶。②章章：繁杂。③利：利索，指灵活畅通。④惛：同闷，忧闷。

【译文】

上万的人拉弓一齐射向同一个靶子，那么靶子就不可能不被射中。世上万物纷繁复杂，用它们来伤害一个人的生命，那么生命就不会不受到伤害；用它们来使养护一个人的生命，生命没有不长寿的。所以圣人驾驭万物是来保全人的天性的。人的天性保全了，就会神志平和，眼光明亮，听觉聪颖，嗅觉敏锐，口齿伶俐，全身三百六十道关节都灵活通畅了。像这样的人，用不着开口说话也使人信服，不用谋划也会把事办得妥当，不用思虑也会有收获；他们的精神贯通天地，覆盖宇宙；他们对于外物，无所不受，无所不包，就像天地那样；即使是高高在上，尊为天子，却不骄横；降到底层，贱为平民，也不忧闷；这就称为品德完美高尚的人。

重己

【题解】重己即珍重自己的生命。此篇是阴阳家的学说。

【原文】

三曰——

倕^①，至巧也。人不爱倕之指，而爱己之指，有之利故也。人

不爱昆山之玉、江汉之珠，而爱己一苍璧小玑^②，有之利故也。今吾生之为我有，而利我亦大矣。论其贵贱，爵为天子，不足以比焉；论其轻重，富有天下，不可以易^③之；论其安危，一曙^④失之，终身不复得。此三者，有道者之所慎也。有慎之而反害之者，不达^⑤乎性命之情也。不达乎性命之情，慎之何益？是师者^⑥之爱子也，不免乎枕之以糠；是聋者之养婴儿也，方雷而窥之于堂；有殊^⑦弗知慎者。夫弗知慎者，是死生存亡可不可，未始有别也。未始有别者，其所谓是未尝是，其所谓非未尝非，是其所谓非，非其所谓是，此之谓大惑^⑧。若此人者，天之所祸^⑨也。以此治身，必死必殃；以此治国，必残必亡。夫死殃残亡，非自至也，惑召之也。寿长至常亦然。故有道者，不察所召，而察其召之者，则其至不可禁矣。此论不可不熟^⑩。

【注释】

①倕(chuí, 垂)：古代传说中的巧匠名。②玑(jī机)：不圆的珠子。③易：交换。④一曙：一旦。⑤达：明白。⑥师者：瞽师，瞽为乐师，古乐师为盲人。⑦殊：更厉害，指程度更深。⑧惑：糊涂。⑨祸：惩罚。⑩熟：熟悉，了解。

【译文】

倕是技艺最精巧的工匠。人们不爱倕的手指，却爱自己的手指，这是自己的手指对自己有用的缘故。人们不爱昆山的美玉、江汉的明珠，却喜欢自己的青色璧玉和小石珠，这是自己的璧石小珠被自己所用的缘故。现在我的生命属我所有，给我们的益处也很大。从贵贱上说，就是贵为天子，也不值得同我的生命相比。从轻重上讲，就是富有天下，也不能换取我的生命；从安危上讲，一旦失去了它，终身就不能再得到它了。这三方面，是有道的人对生命要特别小心的。有的人即使小心对待了，然而却反而损害生命，这是对生命的真谤不能透彻了解的缘故。不能透彻了解，小心谨慎地对待又有什么好处呢？有瞎眼的人爱护儿子，不免用糠做枕头给